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673 证券简称:西部证券 公告编号:2013-063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	00267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宝辉	黄斌	
电话	029-87406171	029-87406171	
传真	029-87406409	029-87406409	
电子信箱	wangbh@xbmail.com.cn	huangb@xbmail.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65,682,836.11	423,435,028.91	33.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4,104,126.84	102,207,737.82	70.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4,251,768.09	100,940,235.97	72.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33,360,952.58	-866,444,141.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	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1	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4%	2.69%	增加1.15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498,836,902.69	10,520,156,496.15	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619,267,116.90	4,447,864,225.08	3.85%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2,34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陕西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29.51%	354,094,656	354,094,656		
上海城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5.58%	306,980,200	306,980,200		
西部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	150,000,000	150,000,000		
北京远大华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1%	58,947,100	58,947,100	质押	44,750,000
陕西宝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	14,399,512	0		
中铁宝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81%	9,771,125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	国有法人	0.8%	9,540,907	1,246,763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9,000,000			
中国电信集团陕西省电信公司	国有法人	0.66%	7,977,342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1%	7,368,4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陕西电投对公司第三大股东西部信托出资35,824.46万元,持有西部信托57.78%的股权,除前述情形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自2012年5月3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成功上市以来,勤勉履行各项职责,不断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与盈利能力,有效控制经营风险。截止报告日公司注册资本12亿元,业务主要包括: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等。

2013年上半年,公司紧抓证券行业的发展机遇,克服国内A股市场持续下行等不利因素带来的严峻挑战,以积极的态度应对市场变化与行业变革,有针对性地制定各项经营管理措施,以创新为驱动,通过业务结构调整以锻造新的利润增长点,加速转变盈利模式,推动战略转型,各项经营指标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幅度的提升,公司整体状况处同行业中上游水平。

报告期间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5.66亿元,营业支出3.31亿元,营业利润2.349亿元,利润总额2.347亿元,净利润1.743亿元;报告期末净资产为46.19亿元,净资本为39.63亿元。

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
营业收入	565,682,836.11	423,435,028.91	33.59%
利润总额	234,703,771.28	138,914,949.45	68.9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4,104,126.84	102,207,737.82	70.34%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总资产	11,498,836,902.69	10,520,156,496.15	9.30%
净资产	4,619,267,116.90	4,456,073,038.37	3.66%
母公司净资本	3,963,344,969.72	4,042,444,929.65	-1.96%

比较式会计报表中变动幅度超过30%以上项目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6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结算备付金	506,813,870.70	352,087,447.83	43.95%	期货子公司结算备付金增加
融出资金	603,803,182.43	154,389,849.18	291.09%	融资业务规模增加
融出证券	83,754.00	3,834,552.00	-97.82%	融出证券减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49,386,989.52	906,081,143.92	170.33%	增持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利息	8,616,897.29	1,097,153.92	685.39%	融资业务规模增加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6,494,375.47	250,556,870.82	-37.54%	减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99,305,725.16	58,111,734.02	70.89%	增资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	111,071,699.01	33,772,351.00	228.88%	购买办公用地等所致
拆入资金	60,000,000.00	-	不适用	转融通业务规模增加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44,099,910.20	-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规模增加
应付利息	250,000.00	-	不适用	转融通业务规模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6,768,466.19	4,889,140.52	38.4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引起
少数股东权益	-	8,208,813.29	-100.00%	收购西部期货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65,682,836.11	423,435,028.91	33.59%	手续费收入和投资收益增加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3,195,473.20	34,969,436.74	223.70%	投资收益增加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818,048.73	-6,624,485.19	不适用	合营企业亏损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92,315.80	6,071,403.39	33.29%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2,868.53	60,271.26	不适用	汇率变动
其他业务收入	805,414.81	1,219,751.62	-33.97%	本期房租收入减少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123,261.08	19,312,066.38	40.45%	营业收入增加
其他业务成本	1,008,337.75	585,871.32	72.11%	期货子公司风险准备金增加
营业外收入	67,552.10	1,700,031.13	-96.03%	本期无政府补助收入
营业外支出	264,407.10	9,874.29	2577.73%	本期发生对外捐赠
所得税费用	60,452,370.24	36,752,307.46	64.49%	营业收入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4,104,126.84	102,207,737.82	70.34%	营业收入增加
少数股东损益	147,274.20	-45,095.83	不适用	期货子公司本期盈利
其他综合收益	5,143,939.99	37,471,852.98	-86.2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末公司在中国境内设有62家证券营业部(其中1家营业部正在筹建过程中),4个分公司、1个子公司及1个合营公司。62家证券营业部分布在陕西、北京、上海、深圳、山东、江苏、宁夏、河南、广西、甘肃、河北等地;分公司为上海第一分公司和上海第二分公司、山东分公司、宁夏分公司,上海第一分公司作为本公司专门的证券自营业务机构经营证券自营投资业务,上海第二分公司作为本公司专门的证券资产管理业务机构经营证券资产管理业务;山东分公司负责管理山东的证券营业部和经营山东的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宁夏分公司负责管理宁夏的证券营业部和经营宁夏的证券承销与保荐业务;子公司为西部期货有限公司;合营公司为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业务类别	营业收入	营业支出	营业利润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支出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纪业务	37,223.36	18,890.43	49.25%	16.82%	5.08%	增加5.67个百分点
自营业务	12,590.29	1,309.53	89.60%	83.54%	59.73%	增加1.55个百分点
资产管理业务	397.57	527.12	-32.59%	57.34%	29.64%	不适用
投资银行业务	1,453.80	3,190.57	-119.46%	1,694.81%	30.06%	不适用
融资融券业务	1,830.32	452.93	75.25%	不适用	525.16%	不适用
期货经纪业务	2,153.26	1,996.17	7.30%	63.46%	46.19%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表:

单位:元

地区	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营业部数量	营业收入	
陕西省	46	329,808,896.88	44	274,606,776.92	20.10%
北京市	2	6,951,134.83	2	6,361,023.71	9.28%
上海市	4	17,880,662.31	4	15,978,506.38	11.90%
广东省	2	5,150,899.30	2	3,737,574.51	37.81%
山东省	2	9,499,837.97	2	8,912,434.44	6.59%
江苏省	1	4,694,254.84	1	4,751,566.74	-1.21%
河南省	1	465,880.96	1	189,222.98	146.21%
广西壮族自治区	1	804,819.67	1	1,017,492.23	-20.90%
甘肃省	1	1,628,781.13	1	636,607.84	155.85%
宁夏回族自治区	1	798,661.43	1	373,515.71	113.82%
河北省	1	237,535.40	1	98,570.69	140.98%
总部及子公司		187,761,471.39		106,771,736.76	75.85%
合计	62	565,682,836.11	60	423,435,028.91	33.59%

西部期货有限公司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5000万元,公司持有100.00%的股权,经营范围包括: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截至2013年6月30日,西部期货有限公司总资产6.08亿元,净资产1.37亿元。2013年1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2153.26万元,利润总额为157.09万元,净利润117.82万元。

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合营公司,注册资本30000万元,公司持有51.00%的股权,经营范围包括:基金募集、基金销售、基金管理,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截至2013年6月30日,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资产1.86亿元,净资产1.81亿元。2013年1至6月,实现营业收入600.13万元,净利润为-1925.11万元。

公司2013年5月15日召开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2年度分红方案, 并于2013年6月26通过《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7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63元;持有非股改、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0.665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105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035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3年7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13年7月4日。截至报告日,本次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未发生变化。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未发生变化。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公司201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武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3年7月30日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2013-060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公司于2013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向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3年7月29日,会议在陕西省榆林市榆林人民大厦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应到监事8名,实到8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凤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1)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2)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3)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核半年报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中期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该提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会议听取了《2013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公司2013年上半年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具体情况和达标情况的报告》、《关于2013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的报告》。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七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2013-061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19日以电子邮件结合电话提示的方式,向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发出了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及议案等资料。2013年7月30日,本次会议在陕西省榆林市榆林人民大厦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刘建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人,实际出席董事13人,公司监事和有关人员列席本次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2013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同意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3年修订)》要求编制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并公开披露。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中期合规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3年上半年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具体情况和达标情况的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2013年风险控制指标的提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管理工作的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控制管理暂行规定>的提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听取了《关于2013年证券公司分类评价结果的报告》。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7月30日

股票简称:西部证券 股票代码:002673 编号:2013-064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变更原因

根据财政部2010年12月3日发布的《金融企业选聘会计师事务所招标管理办法(试行)》第二十九条规定:公司连续聘用同一会计师事务所(包括该事务所的相关成员单位)原则上不超过5年。截至2012年度报告审计结束,公司原聘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服务年限已达到上述制度规定期限。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3年7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提案》,同意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于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生效,与新拟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业务约定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另行签订。

三、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以及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对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也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表的审计质量。因此我们同意将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由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西部证券股份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3年7月30日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展恒基金为代销机构、在展恒基金推出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及参加展恒基金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展恒基金")签署的代销协议,自2013年7月31日起,本公司将增加展恒基金代理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B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的销售业务。

特别提示: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的认购期已结束,易方达岁丰添利债券型基金和易方达永旭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基金处于封闭期,暂未开通申购和赎回等业务。2013年8月1日至2013年8月21日为易方达高等级信用债债券型基金的认购期。

同时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本公司与展恒基金协商一致,自2013年7月3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在展恒基金推出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自2013年7月31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展恒基金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本公司在展恒基金推出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 适用基金

易方达天天理财货币市场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C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A级基金份额、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A级基金份额、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级基金份额、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B类基金份额、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C类基金份额。

2. 关于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由指定的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并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长期投资方式,该业务相关规定如下:

(1)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日常申购费率相同。

(2) 定期定额申购每期扣款金额:上述适用基金的每期扣款金额分别不低于人民币100元,不设金额级差。展恒基金将按照与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并在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相同的受理时间内提交申请。若遇非基金开放日时,扣款是否顺延以展恒基金的具体规定为准。具体扣款方式以展恒基金的相关业务规则为准。

(3)基金的注册登记人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通常将在 T+1工作日 (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为T+2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投资者可自 T+2工作日(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和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为T+3工作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4)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除另有公告外,定期定额申购与日常申购按相同的原则确认。

(5)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其它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展恒基金的有关规定。

二、关于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展恒基金申购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1. 适用基金

易方达信用债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平稳增长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基金、易方达50指数基金、易方达积极成长基金、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基金B级基金份额、易方达价值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中小盘股票型基金、易方达科汇灵活配置混合型基金、易方达科翔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行业领先企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沪深300指数基金、易方达上证中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消费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医疗保健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资源行业股票型基金、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基金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科讯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沪深300量化增强基金、易方达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联接基金人民币基金份额、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纯债债券型基金、易方达双月利理财债券型基金、易方达策略成长二号混合型基金、易方达亚洲精选股票型基金、易方达标普全球高端消费品指数增强型基金、易方达黄金主题基金(LOF)、易方达中小板指数分级基金基础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基金(LOF)C类基金份额。

(2)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展恒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上述适用基金,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享有如下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基金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原申购费率×0.4,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或等于0.6%或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

上述适用基金的原申购费率参见各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相关公告。

4. 重要提示

(1)本公司所管理的尚未参加本优惠活动的开放式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2)本优惠活动的规则以展恒基金的规定为准。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3)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日常申购手续费或定期定额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优惠活动期间,通过展恒基金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投资者仅享有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不同时享有申购费率优惠。

(4)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展恒基金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联系人:焦琳

联系电话:010-62020088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1

传真:010-62020355

网址:www.myfund.com

展恒基金通过其电子交易平台和各销售网点为投资者办理开户、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申购等业务。

2.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

网址:www.efunds.com.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7月31日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年7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11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7月30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111	000112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3]270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3年7月8日至2013年7月26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年7月30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7,397
份额级别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A	易方达纯债1年定期开放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884,114,173.59	329,102,068.79	1,213,216,242.38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30,980.91	47,308.88	178,289.7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884,114,173.59	329,102,068.79	1,213,216,242.38
	利息结转的份额	130,980.91	47,308.88	178,289.79
	合计	884,245,154.50	329,149,377.67	1,213,394,532.17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00	0.00	0.0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7月30日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后的首个运作期为封闭运作期,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4年7月31日(含该日)。除基金合同生效后的首个运作期(仅为封闭运作期)外,本基金的运作期包含"封闭运作期"和"开放运作期",运作期期限为1年,其中开放运作期原则上不少于7个自然日并且最长不超过30个自然日。在每个封闭运作期中,每个自然季度(1月、4月、7月和10月份)的第一个工作日为受限开放期。本基金在封闭运作期内,除在受限开放期内为投资人办理赎回业务外,其他时间不开放申购与赎回。每个封闭运作期结束后,本基金进入开放运作期,在开放运作期内开放申购与赎回。基金管理人应在每个封闭运作期结束前公布开放运作期和下一封闭运作期的具体时间安排。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7月31日

中房重实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房地产 公告编号:2013-26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中房地产	股票代码	0007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玉利	王婷	
电话	023-67530016	023-67530016	
传真	023-67530016	023-67530016	
电子信箱	zqb@000736.net	zqb@000736.net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16,984,720.34	210,655,702.33	19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331,954.30	94,114,628.75	-13.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9,815,752.64	9,278,833.80	760.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61,955,682.91	10,214,078.50	-1,685.6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2	-15.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32	-15.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5.13%	降低0.16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28,307,684.52	2,834,921,764.18	10.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36,974,306.44	1,555,642,352.14	5.23%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30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住地产开发公司	国有法人	53.32%	158,460,235	158,460,235		
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9%	31,756,243	0	质押	12,130,000
湖南华夏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6%	25,546,469	10,488,343		
西安紫薇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6%	9,997,844	0		
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深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	1,198,150	0		
建信中投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4%	1,000,000	0		
吴丽雅	境内自然人	0.22%	663,000	0		
清华大学教育基金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540,055	0		
深圳市东方明珠(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	530,000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帐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8%